

苏通科技产业园区 2018 年度部门预算公开

目录

第一部分 预决算公开管理文件

本部门（单位）预决算信息公开管理办法。

第二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三、2018 年度部门（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收入预算总表

三、支出预算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七、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十、一般公共预算单位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十一、“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表

第四部分 2018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预决算公开管理文件

2018 年未出台新的预决算公开管理办法，仍然执行《江苏南通苏通科技产业园区财政局关于印发预决算信息公开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苏通财发〔2017〕33 号）。

第二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江苏南通苏通科技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是南通市政府的派出机构，行使市政府授予的行政管理职能，并负责监督和协调市各部门和单位设在苏通园区的分支机构的工作。管委会主要行使下列职权：

（1）具体负责机关运转及事务管理，宣传工作及精神文明建设，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信访维稳等工作。

（2）园区规划衔接，建设管理，环境保护，市政、公用事业和市容管理，水利管理。

（3）园区国民经济发展、产业发展、外资外贸外经、服务外包、科技发展工作，综合协调园区经济核算、统计工作。

（4）负责招商引资工作。

（5）负责财政工作、国有资产管理。

（6）协助园区党工委做好组织人事工作；负责园区人力资

源和社会保障工作；协助做好园区社会事业发展和管理工作；承担园区党的建设、群团组织建设工作；承担编办工作；负责外事、侨务工作；负责机关考核工作。

（7）纪检监察、项目审计、效能督查工作。

（8）综合监督管理园区辖区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工作。

（9）项目审批与项目服务工作。

（10）服务业招商引资及组织推进工作。

二、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2018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4家：苏通园区管理委员会、苏通园区一站式服务中心、苏通园区实验小学、苏通园区实验中学。

二、2018年部门（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2018年是深入贯彻落实十九大精神的开局之年，也是特色精品园区建设十年新征程的开局之年。当前，世界正处于大发展大变革大调整时期，我国经济正处在转变发展方式、优化经济结构、转换增长动力的攻关期，机遇前所未有，挑战前所未有，机遇大于挑战。随着国家“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建设和江苏“1+3”功能区战略深入实施，长三角城市群、扬子江城市群规划加快落地，南通建设上海“北大门”的深入实施，有利于苏通园区全面开启建设“特色精品园区”的新征程。我们要把握机遇、增创优势，锐意进取、决战决胜，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在新征程中创造新机遇，新使命中实现新作为，不断开创园区经济社会发展新局面。

2018 年主要发展思路和总体目标是：全面贯彻落实十九大精神，高举跨国合作大旗，坚持打造特色精品园区的战略定位，积极呼应全省扬子江城市群建设，深入推进跨江融合、接轨上海，着力开展招商引资，着力做大特色产业，着力完善功能配套，着力提升公共服务，系统化推进，高质量发展，力争全省省级开发区科学发展考核前进 5 位，力争全市省级园区项目建设考核迈入第一方阵，不断开创园区经济社会发展新局面。

2018 年主要预期指标是：工商登记注册外资 3 亿美元，到账外资 1.2 亿美元；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达到 5 亿元，增长 22%左右；固定资产投资达到 60 亿元，增长 33%左右；工业应税销售 40 亿元，同比增长 40%，服务业应税销售 237 亿元，同比增长 25%；进出口总额达到 6 亿美元，增长 30% 左右；节能减排完成市下达任务。

为实现上述目标，2018 年我们要重点抓好以下四个方面：

（一）突出专业招商、精准招商，奋力拼抢优质项目

招商引资是第一要务。继续保持“不是在招商洽谈桌上,就是在奔赴招商路上”的工作状态，重点要围绕：专业的领导分工，每一个产业园一个领导分管；专业的招商队伍，打造熟悉产业投资，掌握谈判技巧、通晓国际案例的专业团队；专业的空间分布，要有产业布局和相对的集聚度；专业的产业分析，要瞄准主导产业的发展趋势以及目标客户进行细分研究；专业的功能突破，以国际化、现代化的标准建设园区的功能性配套；专业的政策支持，以代表性的产业研究一些专项扶持；专业的

基金支持，主导产业予以专业的基金配套；专业的招商活动，平均每个季度开展一次围绕主导产业的专项招商活动；专业的考核政策，按实绩考核，调动所有人员积极性；专业的聚焦推进，“以周保月、以月保季、以季保年”推进项目建设；专业的招商评估机制，按照产业匹配度、投资强度、亩均税收等标准建立招商评估机制，深入开展专业化大招商。

围绕重大项目招商。要结合园区的重大优势、重大潜力、重大短板，以承接上海产业项目为主攻方向，打好“沿海经济带”、“扬子江城市群”两张牌，努力吸引更多优质项目落户园区。继续针对重点区域、重点企业、重点项目，开展“一对一”、“点对点”招商，2018年，力争引进6-8个10亿元以上制造业项目。要加强招商选资，出台项目分类准入“门槛”，标准化项目评判指标，聚焦龙头型、基地型、旗舰型和“独角兽”项目。要充分发挥驻城招商的作用，大力开展以商招商、以链招商、以服务招商、以中介招商等模式，积极引进一批优质产业项目。

围绕特色产业招商。紧扣“2+1+X”产业，进一步找准定位、落实举措，建立健全储备项目库—意向项目库—重点项目库的链式机制，成立产业引导基金，做好产业布局和链条设计，努力在产业链条的关键领域、重点环节取得更大突破。实施龙头项目招引计划，重点招引汽车零部件、集成电路等两大板块的产业龙头项目、行业骨干项目、细分领域项目，力争在中下游环节快速突破、形成规模，提升优质资源的集聚和配置能力，真正让主导产业、特色产业“引得来、留得下、做得好”。

围绕国际化合作招商。深化与新加坡、苏州工业园区的联动发展，完善利益共享、责任共担机制，加快引进一批体量大、质量高、前景好的项目，2018年，苏州团队要力争引进10亿元以上项目2-3个，亿元以上产业项目达到园区落户总量的40%。充分利用中奥节能环保等工作机制，瞄准德语区这一主攻方向，推动更多项目取得实质性成果，2018年，力争引进欧洲项目1-2个。深入开展对台招商。

围绕现代服务业招商。把培育专精服务新业态作为重要内容。推动制造业服务化，依托华为数据中心，大力引进“互联网+”产业，促进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等企业快速集聚，有力支持制造业生产方式、商业模式、供应链服务等转变提升。加快推进创投中心实体化运作，重点集聚股权投资和产业并购基金等金融业态；依托新媒体产业园，发展壮大文化创意产业；依托江湾国际、福地广场发展高端品质生活服务业，推进万科滨水商业街建设；省级人力资源产业园实现开园。2018年力争引进1-2个10亿元以上服务业项目。

（二）突出精品建设、精品配套，持续改善人居环境

坚持“东拓、西优，北联、南进”导向，全面推进老镇功能重组、加强新区承接能力、加快主副中心联动发展，进一步提升精品城市规划建设管理水平。

优化城市空间布局。紧紧抓住南通新一轮城市总体规划编制全国试点机遇，积极主动做好业务对接，确保园区范围内的地块全部纳入城市总规。做好核心区概念规划和金英湖景观设

计，以未来片区中心的定位来优化体系结构，合理分配商业设施布局，打造高品质特色商业空间。

完善城市基础功能。围绕东部工业片区项目建设，开工新建金英东路、海纳路等主干道及支路，加快新江海河东部基础设施建设；围绕通海港区开通，协调推进沿江公路快速化改造及高速出入口改造，加快推进 S223 南延、江泰路南延等疏港公路建设，进一步拉开园区路网框架。继续推进新通海沙围堤施工。完善公共交通网络，增加密度和频次，方便出行。

加快片区提质改造。推进海伦路以北、乐成路以南、金英湖以西商业地块开发，加快现代化小区、社区商业建设，2018 年，金英湖以西地块基本全出让，实现居住区连片集聚效应。继续围绕项目落地和市政设施建设，深入开展拆迁“走帮服”，强力推进区镇两级联动的拆迁百日攻坚专项行动，依法征拆、阳光征拆，确保项目用地。

持续改善生态环境。要像保护眼睛一样保护生态环境，像对待生命一样对待生态环境。持续开展“263”专项行动，深化污染防治攻坚，深入贯彻河长制，加快推进重点断面水质和水功能区达标整治，有序加强挥发性有机物管理，加大环境管理和环境监察力度，有效落实网格化环境监管体系。巩固“三城同创”工作成果，完成苏通大桥东侧、特高压西侧、新江海河两侧、团结河两侧绿化工程 4500 亩。

提升城市管理水平。建立园区城市管理执法机构。坚持城管重心下移、力量下沉，发挥基层一线群众在城市管理中的主

体作用，以智能化手段提升城市管理效率。改进城管考核机制，将考核向社区延伸。加强文明城市建设，坚决杜绝建筑垃圾、危险固废等倾倒，强化流动摊点、小广告、小区环境等治理，继续深化拆违控违违法占地清理行动，巩固提升文明城市创建成果。

（三）突出机制创新、效率创优，全面提升公共服务

围绕解决公共服务领域的突出矛盾和问题，抓住牵一发而动全身的关键环节推进工作，破解发展难题，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

完善政务服务。按照“3550”的要求，深入推进“不见面审批”，继续优化园区审批服务流程，补齐一站式大厅软硬件短板，建立精简便捷的服务机制和高质有效的服务体系。充分发挥政务服务“一张网”作用，推动权力清单和互联网政务深度融合，加快建立高效便捷透明的审批体制。深入一线问政于企业、问需于企业、问计于企业，积极主动做好服务，以我们的辛苦指数赢得人民群众的满意指数。

优化项目服务。实施更加完善的领导挂钩项目制、“3+X”小组推进制、项目进展周报制，强化工作分工、督查考核和责任追究，全面提高项目的开工率和竣工率。深入推动政银企合作，加快建立产业发展基金，着力解决项目建设和企业发展融资难题。坚持“惜土如金”的理念，把好土地投资强度关口，开展用地回顾性评价，做好闲置土地的处置盘活，推进节约集约用地；对照全省、全市省级开发区科学发展考核指标内容，落

实责任，逐项攻坚。

统筹公共财政。竭力培植和壮大财源，科学规范和执行财政预决算，切实加强财政运行管理，努力提升财政资金使用绩效。提高债务管控能力，着力做好资金筹措工作，积极拓展公司债、置换债、专项债，全力推进经营性地块出让，探索开展PPP合作，坚决压降政府性债务。减少部门一般性开支，大力推进工程审计和集中采购，将财政预算重点向发展和民生倾斜。

发展社会事业。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用我们的钱袋子托起老百姓的好日子，让人民群众拥有更多获得感。完善公共配套，加快推进诺德安达双语学校、滨江职业学院、实验学校二期、宝力高文化体育场馆建设，星苏幼儿园2018年下半年实现开园，南通大学附属医院苏通园区分院2018年底实现开诊。办好民生实事，加快实施镇区农贸市场改造、镇区文体中心达标改造、星河湾停车位改造等十多项惠民工程。实施精准救助，做好高校毕业生、失地农工等重点群体就业工作；加大江海镇区危旧房改造力度，进一步改善居民住房条件，积极引导区域房价；扩大社会救助覆盖面，大力解决镇区贫困群众的生活困难。

建设平安园区。完善和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和管理制度，加强安全生产基础能力建设和长效管理，加大监管执法力度，建立健全隐患排查治理和风险防控双重机制，提升企业本质安全水平，坚决遏制较大以上安全生产事故发生。认真落实领导接访、约访、下访制度，完善社会矛盾源头预防和调处化解机制，

有效预防和化解矛盾纠纷；强化社区服务功能，建设社区、社工、社会组织联动工作机制，夯实社会治理基础。

（四）突出作风务实、管理务实，着力加强自身建设

围绕“为民、务实、清廉”的要求，不断创新管理方式，提升服务效能，进一步加强人民满意的服务型园区、高效型园区和廉洁型园区建设，不断提高园区治理现代化水平。

强化作风建设。深入开展“十九大”精神宣讲、“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专题教育，推进“两学一做”教育常态化，大力弘扬敢于担当精神，加大工作督查力度，积极营造想干事、能干事、干成事的氛围，不断提振工作精气神。坚持求真务实、真抓实干，不搞虚假招商、不搞数字游戏，出实招、办实事、求实效。加强工作督查，持续改进机关作风，严格招商业绩管理和机关绩效管理，建立健全正面激励机制、容错纠错机制和问责处罚机制，力戒敷衍了事、推诿扯皮、不敢担当现象，让人民群众真正感受到“门更好进、脸更好看、事更好办”。

强化内部管理。加强法治园区建设，完善机构设置，推进机构、职能、权限、程序、责任法定化。深化政务公开，建立新闻发言人制度，及时回应社会关切，把园区工作置于群众监督之下。健全依法决策机制，完善“三重一大”决策机制。认真做好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提高园区公信力。完善检察工作站、法律顾问工作机制，确保权力在法治轨道上正确运行。强化宣传工作，创新宣传方式，紧扣跨国合作这个园区的重要品牌，讲好园区“故事”，不断增强园区对外影响力。切实加强

精神文明建设，强化社会责任意识、规则意识、奉献意识。

强化队伍建设。加快推进“三定方案”落实，加强部门中层干部队伍建设，加强一线工作人员岗位培训，着力解决当前部门管理层次不够明晰和管理幅度相对较大的问题，促进园区由应急管理转向常态化管理。始终坚持鲜明的用人导向，注重考察干部的政治立场、道德品质、规矩意识，注重考察干部在复杂环境中处理事情和在困难面前攻坚的能力，注重考察干部在紧要关头敢于担当和在繁重工作中乐于奉献的素质，努力营造德才兼备、凭实绩说话的鲜明用人导向。

强化廉洁自律。严格执行党纪政纪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切实履行党工委主体责任和纪检部门监督责任。认真落实“一岗双责”，强化廉政提醒和宣传教育，巩固“八项规定”成果，驰而不懈纠正“四风”。建立健全廉政管理制度，加大执纪监督、行政监察和审计监督力度，严管公共资金，严管公共资源交易，严管国有资产资本，努力让权力在制度的笼子中运行。坚持无禁区、全覆盖、零容忍，规范管控重点领域和关键岗位的廉政风险，着力打造风清气正的经济社会发展环境。

全面完成 2018 年及今后十年的目标任务，是园区应尽职责，我们深感责任重大，使命光荣。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坚定信心、攻坚克难，积极进取、扎实工作，为全面开创特色精品园区建设新征程作出不懈努力！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 七、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单位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一、“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表

第四部分 2018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苏通园区 2018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8550.89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 2310.92 万元，增长 37.03%。主要原因是：1、园区管委会在编制 2018 年预算时较 2017 年新增工作人员 15 名；2、在职人员增加了养老保险；3、在职人员和离退休人员提租补贴标准提高。其中：

(一) 收入预算总计 8550.89 万元。包括：

1.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总计 8550.89 万元。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 8550.8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310.92 万元，增长 37.03%。主要原因是：1、工作人员增加；2、在职人员增加了养老保险；3、在职人员和离退休人员提租补贴标准提高；4、园区加大对外宣传力度和对信息化建设投入。

(二) 支出预算总计 8550.89 万元。包括：

1.按功能分类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6100 万元，主要用于园区机关运行。与上年相比增加 2700 万元，增长 79.41%%。主要原因是：1、工作人员增加；2、在职人员增加了养老保险；3、在职人员和离退休人员提租补贴标准提高；4、园区加大对外宣传力度和对信息化建设投入。

(2) 教育（类）支出 2425.89 万元，主要用于园区小学及中学。与上年相比减少 414.08 万元，减少 14.58%。主要原因是：学校离退休人员工资改由养老保险机构发放。

(3) 资源勘探信息（类）支出 25 万元，主要用于园区安全生产监管执法。与上年相比增加 25 万元，主要原因是：园区加大对安全生产监管执法投入。

2.按支出用途

(1) 基本支出预算数为 6113.3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524.55 万元，增长 33.22%。主要原因是：1、工作人员增加；2、在职人员增加了养老保险；3、在职人员和离退休人员提租补贴标准提高。

（2）项目支出预算数为 2437.5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980.66 万元，增长 67.31%。主要原因是：园区加大对外宣传力度和对信息化建设投入等。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苏通园区本年收入预算合计 8550.8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8550.89 万元，占 10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通园区本年支出预算合计 8550.89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6113.38 万元，占 71.49 %；

项目支出 2437.51 万元，占 28.51%；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苏通园区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8550.89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2310.92 万元，增长 37.03%。主要原因是：1、工作人员增加；2、在职人员增加了养老保险；3、在职人员和离退休人员提租补贴标准提高；4、园区加大对外宣传力度和对信息化建设投入等。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通园区 2018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8550.8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 %。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310.92 万

元，增长 37.03%。主要原因是：1、工作人员增加； 2、在职人员增加了养老保险；3、在职人员和离退休人员提租补贴标准提高；4、园区加大对外宣传力度和对信息化建设投入。

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类）

1.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类）行政运行（项）支出 3923.5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096.84 万元，增长 38.8%。主要原因是：1、工作人员增加； 2、在职人员增加了养老保险；3、在职人员和离退休人员提租补贴标准提高。

2.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类）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 1368.5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096.84 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园区加大对外宣传力度和对信息化建设投入。

3. 发展与改革事务（类）行政运行（项）支出 310.2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59.76 万元，减少 16.15%，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4. 发展与改革事务（类）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 47 万元，与上年增加 47 万元，主要原因是：园区行政审批职能增加，相应增加支出。

5. 财政事务（类）行政运行（项）支出 9.72 万元，与上年减少 12 万元，主要原因是：原列于行政运行的项目支出改为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 财政事务（类）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 8 万元，主要原因是：压缩项目支出。

7. 商贸事务（类）行政运行（项）支出 30.24 万元，与上年增加 8.64 万元，增长 40%。主要原因是：新增招商工作人员，加大招商引资，开展上海、深圳驻城招商。

8. 商贸事务（类）招商引资（项）支出 402.74 万元，与上年增加 242.74 万元，增长 151.71%。主要原因是：加大招商引资，开展上海、深圳驻城招商。

（二）教育支出（类）

1. 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支出 1511.11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78.18 万元，减少 15.55%。主要原因是：学校离退休人员工资改由养老保险机构发放。

2. 普通教育（款）中学教育（项）支出 914.7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35.9 万元，减少 12.93%。主要原因是：学校离退休人员工资改由养老保险机构发放。

（三）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类）

1. 安全生产监管（类）安全监管监察专项（项）支出 2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5 万元，主要原因是：园区加大对安全生产监管执法投入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通园区 2018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6113.38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5574.1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810.86 万元、津贴补贴 497.24 万元、奖金 541 万元、绩效工资 530.13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86.51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03.95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8.97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60.61 万元、住房公积金 444.8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68.43 万元、退休费 63.3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8.33 万元。

(二) 公用经费 539.2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10.55 万元、印刷费 6.5 万元、水费 1.2 万元、电费 17 万元、邮电费 2 万元、物业管理费 1 万元、差旅费 70.13 万元、维修(护)费 9 万元、会议费 5.02 万元、培训费 20.57 万元、公务接待费 10.65 万元、专用材料费 9 万元、专用燃料费 3 万元、劳务费 6.5 万元、工会经费 17.99 万元、福利费 3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220.64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5.5 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通园区本年无预算安排。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通园区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8550.8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310.92 万元，增长 37.03%。主要原因是：1、工作人员增加；2、在职人员增加了养老保险；3、在职人员和离退休人员提租补贴标准提高；4、园区加大对外宣传力度和对信息化建设投入。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通园区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5574.1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810.86 万元、津贴补贴 497.24 万元、奖金 541 万元、绩效工资 530.13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86.51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03.95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8.97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60.61 万元、住房公积金 444.8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68.43 万元、退休费 63.3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8.33 万元。

（二）公用经费 539.2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10.55 万元、印刷费 6.5 万元、水费 1.2 万元、电费 17 万元、邮电费 2 万元、物业管理费 1 万元、差旅费 70.13 万元、维修（护）费 9 万元、会议费 5.02 万元、培训费 20.57 万元、公务接待费 10.65 万元、专用材料费 9 万元、专用燃料费 3 万元、劳务费 6.5 万元、工会经费 17.99 万元、福利费 3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220.64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5.5 万元。

十、一般公共预算单位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18 年本部门（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单位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539.2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43.87 万元，增长 82.56%。主要原因是：1、2017 年数据中未包括在职人员差旅费包干；2、园区新增行政审批局，行政审批职能增加，相应增加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通园区 2018 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24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2.44%;公务接待费支出 65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35.75%;因公出国(境)费 10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51.81%。占具体情况如下:

(一) 2018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193 万元。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100 万元,与上年持平。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 24 万元。其中:

(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 24 万元,与上年持平。

3.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69 万元,比上年增加 8.76 万元,主要原因是:园区加大招商引资,在深圳、上海开展驻城招商。

(二) 2018 年度会议费支出预算 14 万元,比上年增加 2.4 万元,主要原因是:园区行政职能增加,相应支出增加。

(三) 2018 年度培训费支出预算 36 万元,比上年增加 4.9 万元,主要原因是:园区 2018 年进行 ISO 认证,增加相关培训费支出。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927.98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758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169.98 万元。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

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税收财力安排、当年非税财力、专项收入、省补助、动用结余财力。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

四、项目支出：包括编入部门预算的单位通用项目、职能项目等。

五、“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六、单位运行经费：指各部门（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日常维修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福利费及其他费用。